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有关规定的要求，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01 月 0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8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投资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该额度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证券投资之日起 3 年内有效。

二、2018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406,767,486.03	-29,930,969.65	0.00	1,154,557,924.83	1,055,085,854.42	-23,913,549.24	385,842,757.48	自有资金
合计	406,767,486.03	-29,930,969.65	0.00	1,154,557,924.83	1,055,085,854.42	-23,913,549.24	385,842,757.48	--

三、公司关于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证券投资内控制度》以及投资流程、风险控制、资金管控等措施，规范公司包括证券投资在内的风险投资行为，有利于公司防范证券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公司及子公司以自己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证券投资，没有出现使用他人账户或向他人提供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形。同时，公司持续跟进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格规避风险的发生。

2018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进行证券投资操作，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经认真审查，公司证券投资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内部设有严格的决策程序和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并能够严格遵照执行。证券投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并严格控制投资的资金规模，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证券投资的资金管理、盈亏情况、决策程序等进行审核，有效降低了投资风险。公司的证券投资行为已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证券投资符合监管部门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内部制度完善，决策程序科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说明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04月24日